# 表1-10教師研討會論文資料表 (公、私校 三月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系所 | 教師 | 論文名稱 | 會議是否有對外公開徵稿，並有審稿制度 | 作者順序 | 通訊作者 | 研討會名稱 | 舉行之國家 | 舉行之城市 | 開始日期 | 結束日期 | 發表年份 | 所屬計畫案 |

填表說明 (表1-10)：

|  |  |
| --- | --- |
| 1. 年度 歷史資料 | * 請由下拉式選單選擇填寫期間。
* 三月填寫為105年度，即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資料。
* 本表於95年度起改於三月份填寫，此表冊並調整以「年度」方式填寫之。
 |
| 1. 系所
 | * 請由下拉式選單選擇教師所屬之系所，該選單之資料來源為學校管理者所設定之系所資料。(不得空白)
 |
| 1. 教師
 | * 請由下拉式選單選擇教師姓名，該選單之資料來源為學校填寫表1-1之教師基本資料。(不得空白)
 |
| 1. 論文名稱
 | * 請填寫論文名稱。(不得空白)
 |
| 1. 會議是否有對外公開徵稿，並有審稿制度
 | * 請依該研討會【是；否】有對外公開徵稿，並有審稿制度勾選「是」或「否」。(不得空白)

【註：101年3月因應「高等教育資訊整合平台」需求新增欄位】 |
| 1. 作者順序
 | * + 依發表時之排名次序，由下拉式選單選擇『第一作者』、『第二作者』、『第三作者』、『第四(以上)作者』、『無佐證資料』。(不得空白)
	+ 作者順序請依照發表時排名次序，若無法以佐證資料載明，請以『無佐證資料』填寫。

【註：101年3月因應「高等教育資訊整合平台」需求修正定義】 |
| 1. 通訊作者
 | * 依照該教師是否為通訊作者，請勾選『是』或『否』。(不得空白)
* 通訊作者並無標準定義，一般而言係指研究小組的主要研究者、領導人或實驗室主持人，除了負責聯繫團隊所有作者進行各項工作，例如檢視原始資料、針對資料達成共識等之外，還須處理文章的勘誤與訂正及針對各界的疑問提出回應。
* 若無法以佐證資料載明，建議該教師是否為通訊作者，請選擇『否』。

【註：97年10月「技專校院評鑑工作小組」修訂】 |
| 1. 研討會名稱
 | * 舉行的研討會名稱。(不得空白)
 |
| 9 . 舉行之國家 | * 請由下拉式選單選擇研討會舉行的國家。(不得空白)
 |
| 10. 舉行之城市 | * 研討會舉行的城市。(不得空白)
 |
| 11. 開始日期 | * 研討會開始時間。(以開始日期為基準) (不得空白)
 |
| 12. 結束日期 | * 研討會結束時間。(不得空白)
 |
| 13. 發表年份 | * 研討會論文發表年份。(不得空白)
 |
| 1. 所屬計畫案
 | * 請選擇由那一個計畫案所得到的成果，若沒有研究案，請填寫『無』。
* 研討會論文資料表若與教師所承接之計畫案無關聯，請填寫『無』。【註：97年10 月「技專校院評鑑工作小組」修訂】
 |
| 備註 | * 研討會性質偏向演講與座談者，請勿列入填報。
* 填報時，請教師基於各領域之學術倫理填報。【註：100年3月因應「評鑑專案」第三次會議需求新增定義】
* 同一篇論文，於多場會議發表，請擇一會議填報。【註：103年10月因應「高教整合平台」需求新增定義】
* 請注意！特殊專班資料請勿填寫！
* 例如：因特殊專班之申請開設而聘任之專兼任教師，該教師發表之研討會論文資料不可填寫於本表！
 |

|  |
| --- |
| 表1-10 |
| 系統功能提供 | 新增 | 單筆新增 |
| 修改 | 單筆修改 |
| 刪除 | 單筆刪除/多筆刪除 |
| 匯入 | 新增附加方式：新資料會採取新增的方式；不允許重覆的資料匯入不允許重覆的資料匯入：若有重覆的資料，須先把原有資料重覆的部分刪除或匯入檔中重覆的部分拿掉才能完全匯入。* 依檔案上傳先後順序，排程匯入
* 匯入檔案格式，請至系統下載；操作路徑：「匯入」/「【匯入格式檔案及說明 請按此瀏覽下載】」

🡪至此頁面下載您匯入所需的使用之Excel空白檔案。 |
| 查詢 | 資料查詢/列印/匯出Excel檔案 |